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6月19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张友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9人，实际表决监事9人。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内容详见2020-040号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按照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于增资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关于增资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 2020-043 号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事项，可以充分利用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平供应链公司”）交易平台和信用支持扩大公司煤炭销售渠道；同时利用中平供应链公司平台融资优势，对煤焦产业链下游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第二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20 日